

# 温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重点做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度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9582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5 条，食品药品、产品质量抽检公布 1473 批次。

###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1.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信息公开形式，结合质量月、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世界标准日等宣传活动，推进政府信息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

2.完善执法信息公开。根据“谁执法谁公开”原则，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信用中国（河南）温县等平台，及时向公众公开执法案件信息，保障公民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3.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面向社会公开食品安全领域投诉举报途径，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取得良好社会效果。主动做好“双随机、一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示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完善公开透明的监管规则。

###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全面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保障依申请公开机制良好运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台账，根据申请情况落实业务科室答复，分管领导把关的审核机制，确保依申请公开依规进行。全年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结合市场监管工作特点，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政策文件、通知公告严格审查公开属性，确保发布内容的准确性、规范性。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管理。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利用微信公众号、温县发布向社会发布消费警示、价格提醒告诫函等信息，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同时，依托公示栏、led 屏等，不断拓展线下公开渠道。

### （五）监督保障

1.机制建设情况。根据人员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并公开温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工作考核情况。明确信息公开股室分工，完善局机关政务公开考核机制，建立信息公开联络员机制，推动信息公开水平提升。

3.能力建设情况。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活动，加强政务公开队伍能力建设，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4.队伍建设情况。建立专（兼）职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将政务公开经费纳入年度预算予以保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58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加大公开力度，完善公开机制，取得一定成果，但仍存在一定的问题。

（一）主要问题。一是部分股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充分，如行政处罚信息更新不及时；二是市场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内容、形式还不够丰富；三是政务公开培训成果不显著。

（二）改进措施。一是落实领导审查制度，规范公开内容，避免出现因信息公开造成舆情的情况；二是进一步丰富市场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内容、形式；三是加强培训指导，完善考核机制，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2023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 （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我局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9件，其中主办4件；政协委员提案11件，其中主办2件，已全部办结，满意率达到100%。